附件2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 2021年度）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 科技创新服务能力建设-高精尖学科建设-材料科学与工程学科（分类发展） | | | | | | | | |
| 主管部门 | | 北京市教委 | | | | | 实施单位 | 北京工业大学 | | |
| 项目负责人 | | 隋曼龄 | | | | | 联系电话 | 010-67396644 | | |
| 项目资金 （万元） | |  | | 年初预  算数 | | 全年预  算数 | 全年  执行数 | 分值 | 执行率 | 得分 |
| 年度资金总额 | | 500.00 | | 499.74 | 499.74 | 10 | 100% | 10 |
|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 | 500.00 | | 499.74 | 499.74 | — | 100% | — |
| 上年结转资金 | | 0 | | 0 | 0 | — |  | — |
| 其他资金 | | 0 | | 0 | 0 | — |  | — |
| 年度总体目标 | 预期目标 | | | | | | 实际完成情况 | | | |
| 以国家新材料、资源环境、先进制造等领域若干重大科研计划为牵引，汇聚学科建设力量购置学科发展急需的大型仪器设备，搭建材料科学高端前沿科学研究平台，完善在材料原子尺度结构信息的检测能力，解决学科在国际前沿领域研发过程中测试工具存在短板问题，提升材料学科在新材料方向研发能力。  1.科学研究目标：承担国家级科技任务1-2项，省部级科技项目3-5项，年到校经费2000万。发表高水平学术论文10篇及以上。争取获得省部级及以上科技奖励1项以上。  2.人才培养目标：培养适应国家及北京市发展要求研究生120人以上，校级及以上优秀毕业论文数15篇以上。  3.社会服务目标：承担北京市级科技研发任务1-2项/年以上。参与国家和北京市相关领域重大论证评审，有关文件及提案起草1项以上。服务首都高端人才需求和国际交往中心建设，培养北京市级优秀毕业生10人/年以上。 | | | | | | 21年：  1.科学研究目标：牵头承担国家级重点研发计划项目2项，牵头省部级科技项目7项，年到校经费3855万。发表高水平学术论文10篇。获得国家自然科学奖二等奖1项（合作第一），北京市科学技术奖(自然科学奖)二等奖1项（独立）。  2.人才培养目标：培养适应国家及北京市发展要求的本科生124人/年。培养适应国家及北京市发展要求的硕士生214人/年，博士生37人/年，校级及以上优秀毕业论文数26篇。  3.社会服务目标：承担北京市级科技研发任务20项。参与国家和北京市相关领域重大论证评审，有关文件及提案起草2项以上。服务首都高端人才需求和国际交往中心建设，培养北京市级优秀毕业生15人。 | | | |
| 绩 效 指 标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 年度  指标值 | | 实际  完成值 | | 分值 | 得分 |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  措施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科学研究目标相应数量指标 | | 国家级项目1-2项，省部级项目3-5项，年到校经费≥2000万；发表高水平论文≥10篇。 | | 牵头承担国家级重点研发计划项目2项，牵头省部级科技项目7项，年到校经费3855万。高水平论文18篇（影响因子>15或专业顶刊） | | 10 | 10 |  |
| 人才培养目标相应数量指标 | | 培养研究生≥120人/年 | | 培养研究生214人 | | 2 | 2 |  |
| 社会服务目标相应数量指标 | | 承担北京市级科技研发任务1-2项/年；培养北京市级优秀毕业生≥10人/年。 | | 承担北京市科技研发任务2项；北京市优毕15人 | | 8 | 8 |  |
| 质量指标 | 科学研究目标相应质量指标 | | 发表高水平论文≥10篇；获省部级及以上科技奖励≥1项。 | | 共有SCI收录论文192篇，其中高水平论文18篇（影响因子>15或专业顶刊）。  2项科技奖励，包括：【国家奖】国家自然科学奖二等奖1项（合作第一）；【省级奖】北京市科学技术奖(自然科学奖)二等奖1项（独立）。 | | 5 | 5 |  |
| 人才培养目标相应质量指标 | | 硕士生及博士生的校级及以上优秀毕业论文数≥15篇 | | 获校级及以上优秀毕业论文26篇 | | 5 | 5 |  |
| 社会服务目标相应质量指标 | | 参与国家和北京市相关领域重大论证评审，有关文件及提案起草≥1项。 | | 2项 | | 5 | 5 |  |
| 时效指标 | 指标1：科学研究、人才培养、社会服务等各项指标 | | 在2021年内完成项目指标 | | 如期完成 | | 10 | 10 |  |
| 成本指标 | 指标1：研究目标相应成本指标 | | 严格按预算执行，成本控制在500.00万元以内。 | | 完成 | | 5 | 5 |  |
| 效益指标 | 经济效益  指标 | 指标1：学科发展的经济效益 | | 承担国家、北京市等多渠道重大科技任务，推进科技成果转化应用，有利于北京市高精尖产业的持续深入发展，如光电信息材料、新能源材料、环境友好材料、生物医用材料等新材料产业，为建设全国科技创新中心发挥有力支撑作用，直接或间接经济效益显著，具有可持续性。 | | 参与“三城一区”科技平台建设，联合北京企业成立研究生实践培养基地，承担北京市及京津冀地区重点科研项目100余项，切实解决北京市社会经济高质量发展过程中的关键难题。密切服务北京建筑材料研究总院有限公司、北京矿冶科技集团、北京盈创再生资源回收有限公司等企业高精尖发展。纳米硬质合金复合粉规模化制备与应用技术于2021年与河北香河经济开发区的北硬科技（香河）有限公司建立合作，实现了3项专利转让，5项实施许可，合同金额共计1000万元。 | | 20 | 20 |  |
| 社会效益  指标 | 指标1：学科发展的社会效益 | | 有利于我校生态环境材料、资源循环技术、循环经济研究等特色学科更好服务生态文明建设，可通过承担和参与重大社会服务项目，为北京面临的资源短缺、空气污染、垃圾围城等特大城市病的综合治理发挥战略咨询和科技支撑作用，促进京津冀三地生态环境等领域协同发展，具有较好的社会效益。 | | 始终坚持把引领学科领域前瞻发展和创新文化作为重要使命，传承左铁镛院士等老一辈学科带头人在国内率先提出并深入研究的生态环境材料、循环经济等绿色发展理念和实践，在研资源循环与节能减排项目5项。 | | 20 | 20 |  |
| 总分 | | | | | | | 100 | | 100 |  |

填报注意事项：

1.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若年初指标值设定偏低，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年度指标值（A）\*100%。若计算结果在200%-300%（含200%）区间，则按照该指标分值的10%扣分；计算结果在300%-500%（含300%）区间，则按照该指标分值的20%扣分；计算结果高于500%（含500%），则按照该指标分值的30%扣分。

3.请在“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中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拟采取的措施。

4.90（含）-100分为优、80（含）-90分为良、60（含）-80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